

中華民國逢甲經濟人協會第5屆第1次理監事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1年12月15日13時30分

二、地點：頂菜園發展協會-農村開封府（嘉義縣新港鄉共和村頂菜園12號）

三、出席人員：

理事：游○麟、蔡○圳、穆○鳳、史○華、林○憲、陳○發、蕭○娜、
蘇○宇、林○猛、朱○如、賴○源、黃○錄、吳○惠、王○玲、
陳○瑜、薛○仁、許○欽、羅○秋、何○川、林○鏗

監事：蔡○珠、周○芬、余○甫、張○愷、林○昱、陳○勳

四、請假人員：

理事：許○庠、李○仲、周○樹

監事：方○鑫

五、主席：游○麟

紀錄：曾○枝

六、主席致詞：略

七、選舉第5屆常務監事、常務理事及理事長。

監票人員：鄭○村、發票人員：曾○枝、唱票人員：李○傳、

計票人員：洪○惠。

1. 常務理事票選結果當選三人如下：蕭○娜（18票）、林○憲（16票）、
薛○仁（17票）。

2. 常務監事票選結果當選一人如下：蔡○珠（6票）。

3. 理事長選舉依組織章程規定由全體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出，經出席18
位理事票選蕭○娜當選為第5屆理事長（18票）。

八、討論提案：

提案一：

案由：聘任本屆秘書長及幹事等工作人員案。

說明：聘任工作人員：依本會章程第二十三條 本會置秘書長一人，幹事若
千人，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後聘任之，並報主管機關備查，解
聘時亦同。另依第24條本會選任職員不得兼任會務工作人員。

決議：秘書長：鄭○村，副秘書長：李○傳，幹事：洪○惠、曾○枝，會計：
魏○煒。

提案二：

案由：第五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時程安排。

決議：理監事會議102年3月16日（六）至17（日）間於南部召開，地點
再規劃。

提案三：

案由：聘任本會名譽理事案。

說明：依據本會章程第二十六條辦理。

決議：名譽理事聘任案由新任理事長草擬後，提下次理監事會議討論。

九、散會（14時00分）。